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年3月28日,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 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破产清 算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,集中资源发展公司的主营业务,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,公司董事会授 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破产清算的相关事宜(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月30日披露的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)。

2019年12月12日,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裁定 书》((2019)沪03破331号)。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对上海普 林电子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。

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13日